

陵川县人民政府文件

陵政发〔2022〕11号

陵川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关于对市纪委监委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的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为扎实做好晋城市纪委监委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现将《关于对市纪委监委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的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相关乡镇和单位高度重视,制定举措,强化整改,跟踪问效,并引以为戒、举一反三,认真开展安全生产自查自纠工作,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陵川县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12日

关于对市纪委监委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 发现问题限期整改的方案

根据市委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关要求，市纪委监委专项监督检查组于9月22日至26日对我县开展安全生产“三大行动”“三大战役”工作情况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共发现9方面19条问题。为全面落实市纪委监委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根据市纪委《关于对市纪委监委专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的函》的要求，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一、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省、市安全生产各项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十抓安全”总体要求，切实把做好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压实整改责任，细化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要求，坚决做到立行立改、应改尽改、真改实改，举一反三、引以为戒，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二、整改步骤

集中整改时间为2022年10月12日至10月底，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制定方案阶段(2022年10月12日至10月13日)。各相关乡镇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市纪委监委专项监督检查组安全生产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问题,严格按照整改要求,认真制定整改方案,全面落实整改措施,逐条完成整改任务,并将“三单一方案”书面报告县政府。

(二)全面整改阶段(2022年10月13日至10月20日)。各相关乡镇和单位要专题召开会议,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原因,压实整改责任,完善整改措施,为抓好整改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坚持举一反三,补齐短板,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建立一套机制”,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2年10月20日至10月底)。各相关乡镇和单位要对照整改方案,对整改工作进行“回头看”,着力发现全面整改阶段中存在的问题,迅速完善到位。县安委办要对各责任单位整改报告和问题整改责任清单及时查验和全面梳理总结,并将整改结果书面报告县政府。

三、反馈问题

市纪委监委专项监督检查组反馈问题主要包括对安全生产“三大行动”“三大战役”的问题整改重视不够、督促整改力度还需加强、督促企业主体问题整改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县安委办针对反馈问题,逐条逐项列出了涉及我县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具体见附件)。各相关乡镇和单位要进一步明确整改措施,限时完成整改,形成整改闭环。

四、整改措施

对照市纪委监委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组反馈问题,进一

步细化梳理,逐条逐项,针对性制定整改措施。

反馈问题一:陵川县委县政府对安全生产“三大行动”“三大战役”的问题整改重视不够,督促整改力度还需加强。陵川县安委办和各重点行业领域的监管部门基本上都存在督促企业主体问题整改落实不到位的问题。陵川县对市安委会第三督查组专项督查反馈的问题没有建立问题整改工作台账,整改印证资料不全,安委办实体化运行和监管执法队伍力量不足等问题一直没有整改到位。

牵头领导:龚运林

责任单位: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责任人:张爱国、徐小忠、袁苏强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底

整改措施:一是压紧压实党委政府监管责任。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发挥安委办牵头抓总作用,对反馈的各类问题,督促责任单位认真制定“三清单一方案”,强化问题整改力度,实现闭环管理。二是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由县安委办和县18个行业领域牵头单位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问题隐患“限时清零”。三是建立问题整改工作台账。对专项督查反馈的问题及时建立整改工作台账,对相关印证资料进行归档备查。四是安委办实体化运行。县安委办成立“两个行动”工作专班,组织18个行业领域牵头单位抽调工

作人员实行集中办公。**五是**及时充实监管执法队伍。县应急管理局尽快完成13名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招录工作,充实监管执法队伍力量。

反馈问题二:煤矿领域,一是安全生产检查不深不细。2022年8月16日,山西崇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在对所属司家河煤业有限公司进行安全检查时,发现司家河煤矿存在工作面60多米巷道高度不足1.8米(局部地段不足1.5米)、井底车场水渠堵塞严重等10项安全问题,责令该煤矿停产限期进行整改,目前整改工作仍未完成。但在7月和8月陵川县应急管理局组织的多次安全生产检查中均未发现该煤矿存在以下重大安全隐患。二是**问题隐患整改不到位**。在对苏村煤业有限公司和司家河煤业有限公司问题隐患整改情况进行检查时,发现2家煤矿均存在未在规定整改期限完成问题隐患整改。三是**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司家河煤业有限公司作为一家资源重组煤矿,该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2021年2月3日已经到期,至今仍未办理新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该煤矿2021年至今因安全生产许可证过期、井下排水能力不足、发现重大隐患等多个原因先后停产3次共计12个月,而恢复生产的原因是根据省政府保供文件,县应急管理局对该公司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大打折扣。

牵头领导:龚运林

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山西崇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责任人:袁苏强、付爱军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底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煤矿监管执法能力,充实煤矿监管人员,强化现有监管人员的专业技能,建立专家“把脉会诊”常态化制度。二是严格按照“五落实”要求对问题隐患限期整改,对限期未整改到位的问题跟踪督办,加大处罚力度,同时在安全例会上通报批评。三是对司家河煤业有限公司加强安全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加快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安全生产。

反馈问题三: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领域,一是非煤矿山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履职不到位。通过查看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发现只有检查发现的问题,没有问题整改情况,在安全生产检查发现企业存在问题隐患后,要求企业主体限期整改的期限基本上都是1个月以上,而且没有对问题整改完成情况进行回查。二是冶金工贸领域没有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安全生产检查情况杂乱无序,发现问题隐患和问题整改没有形成闭环。三是执法人员不足,执法不规范。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2个行业领域一共只有1名持证执法人员,实际工作中存在1人执法的问题,安全生产检查只有发现问题,没有问题整改督促检查和整改回查情况。

牵头领导:龚运林

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

责任人:袁苏强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底

整改措施:一是按要求对全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进行梳理,对回查整改情况及时更新。二是按要求健全并更新冶金工贸领域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对发现问题隐患和问题整改形成闭环。三是增加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两个行业领域执法人员,加强对问题整改督促检查和整改回查。

反馈问题四:文化旅游领域,安全生产检查存在形式主义问题。通过查看陵川县文化和旅游局的安全检查工作台账,发现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意见都是加强疫情防控,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排查检查走过场。

牵头领导:吴春梅

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责任人:郭秀军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底

整改措施:一是分类明确各文旅场所安全督查检查重点内容,召开安全督查检查整改培训会议,提升执法检查人员素质。二是规范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对已排查整改的安全隐患问题台账进行梳理整理,做到一问题一台账,发现问题隐患和问题整改形成对应。三是对全县文旅场所开展一次全覆盖体检式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隐患严格落实问题清零、隐患销号,实行闭环管理。

反馈问题五:特种设备安全领域,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排查不深不细。陵川县骅磊盛纳米新材料有限公司一台压力容器2022

年4月已到期需要检验,但陵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到8月31日检查时才发现该公司有1台压力容器超期未检,截至目前该项重大隐患仍未整改到位。

牵头领导:潘田甜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责任人:张晋峰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15日

整改措施:一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大排查,持续加强对一般隐患、重大隐患排查整改力度,进一步做实做细特种设备安全检查工作;二是在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的同时,动员股所联动,按照特种设备职责分工,主动提醒使用单位到期前一个月提前申请检验,确保在用特种设备都在有效检验期内。

反馈问题六: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宽、松、软”。陵川县武家湾汇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在2021年8月因运营许可证到期停运,2022年7月11日陵川县交通局在组织安全生产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在未取得运营许可的情况下私自进行运营,同时该公司还存在2艘船舶和2艘汽艇在4月份安全合格证到期后未进行检验非法运营的问题,县交通局责令该公司停业整顿,限期进行整改。但陵川县交通局7月至9月连续对该公司进行检查,并未及时采取任何强制措施,直到9月4日才责令该公司将以上活动项目停运。

牵头领导:马 丰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责任人:苏红岗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15日

整改措施:一是对所有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进行全面梳理,举一反三,查找执法过程中存在的漏洞,及时整改。二是加强执法队伍的教育管理,树牢问题导向,做到严格执法,规范执法。

反馈问题七:城镇燃气领域,一是城镇燃气整治工作进度缓慢。陵川县共有80户瓶装燃气使用单位需要安装燃气报警器,但目前仅完成2户,完成率仅为2.5%。二是督促问题隐患整改落实不到位。王莽岭山西太行云顶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对陵川县住建局组织安全生产检查时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工作不重视,问题隐患在限定整改期限内未完成整改,目前仍没有整改到位。

牵头领导:马 丰

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赵天和、张晋峰、各乡镇乡镇长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底

整改措施:一是县住建局、县市场局和相关乡镇政府组成联合检查组,指导燃气使用单位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及时跟踪通报进展情况,对未安装报警器的使用单位下达限期责令整改通知书,限期未整改到位的予以停产整顿。二是县住建局向太行

云顶公司下达停业整顿通知书,在停业整顿期间安排惠民煤层气专业人员进行安全监管,整改完成且通过验收后,继续加强检查。

反馈问题八:平城镇,组织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排查不严不实。通过查看平城镇重大隐患排查整改台账,发现该镇的重大隐患基本上都为各村自报内容,镇政府主动排查和发现问题隐患数量很少。同时镇党政领导干部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一人一册,没有安排专人进行汇总,只有安全生产检查,没有问题整改和整改回查情况。副镇长徐红霞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只有安全提醒记录,没有安全生产检查记录,也没有发现问题隐患的内容。

责任单位:平城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段韶飞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15日

整改措施:一是压实责任,细化镇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三大战役”责任清单。各片由包片领导牵头,每周至少对包联片开展1次安全生产检查;分管行业的领导每周至少对分管行业开展1次安全生产检查。二是安排专人对党政领导干部的安全生产检查台账进行汇总,实行闭环管理,做到有检查、有整改、有回查。三是按照镇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三大战役”责任清单,及时完善安全生产检查台账。

反馈问题九:晋城市鸿生化工有限公司,一是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整改不到位,“液氯罐区未设置氨泄露吸收装置”等5个问题

隐患在规定时限内未完成整改。二是安全生产投入不足,安全费用提取后结余1000多万元。

牵头领导:龚运林

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晋城市鸿生化工有限公司

责任人:袁苏强、李立华

完成时限:2022年10月底

整改措施:一是县应急局加大对危险化学品企业的检查力度,建立“三清单台账”,对安全隐患进行闭环管理。二是督促鸿生化工有限公司按照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相关规定,加大安全投入。

五、整改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相关乡镇和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乡镇、本行业领域整改工作。要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为契机,夯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政治责任,科学制定整改方案,认真部署整改任务,逐条逐项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单位)、责任人和整改时限,进一步完善整改措施,紧扣时间节点,集中力量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问题整改。各相关乡镇和单位要立足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反馈问题,主动对号入座,结合本乡镇本行业领域工作实际,实行“清单式”管理,上下联动、合力推进,确保各项整改任务扎实推进,保证反馈问题全部清仓见底。

(三)巩固整改成效。各相关乡镇和单位要严格按照任务分工、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开展整改,既拿出“当下改”的举措,又形成“长久立”的机制,持续发力,久久为功,在整改落实中不断总结工作经验,提升整改质量,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附件:专项监督检查反馈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附件: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安全生产问题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概要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结果及具体成效	牵头单位	责任部门
1	党委政府层面	陵川县委县政府对安全生产“三大行动”“三大战役”的问题整改重视不够，督促整改力度还需加强。陵川县委办和各重点行业领域的监管部门基本上都存在督促企业主体责任整改落实不到位的问题。陵川县对市安委会第三督查组专项检查反馈的问题没有建立问题整改工作台账，整改印证资料不全，安委办实体化运行和监管执法队伍力量不足等问题一直没有整改到位。	1.压紧压实党委政府监管责任。认真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发挥安委办牵头抓总作用，对反馈的各类问题，督促责任单位认真制定“三清单一方案”，强化问题整改力度，实现闭环管理。2.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由县委办和县18个行业领域牵头单位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问题隐患“限时清零”。3.建立问题整改工作台账。对专项督查反馈的问题及时建立整改工作台账，对相关印证资料进行归档备查。4.安委办实体化运行。县委办成立“两个行动”工作专班，组织18个行业领域牵头单位抽调工作人员实行集中办公。5.及时充实监管执法队伍。县应急管理局尽快完成13名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招录工作，充实监管执法队伍力量。	10月底		县委办 县政府办 县委办	张爱国 徐小忠 袁苏强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安全生产问题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概要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单位	责任部门	责任人
2	煤矿领域	<p>一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二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三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四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五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六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七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八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九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十是安所进河巷段问题，完成整改后，限行存成安全作煤，至今今，重停复交付对管</p>	<p>1.加强煤矿监管执法能力，充实煤矿监管人员，强化现有监管人员的专业技能，建立专家“把脉会诊”常态化制度。2.严格按照“五落实”要求对问题隐患限期整改，对限期未整改到位的问题跟踪督办，加大处罚力度，同时在安全例会上通报批评。3.对安监局煤矿有限公司加强安全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加快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安全生产。</p>	10月底	县应急局	县应急局 山西崇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袁苏强 付爱军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安全生产问题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概要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单位	责任部门	责任人
3	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领域	<p>一是非煤矿山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履职不到位。通过查看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发现问题,没有检查发现的问题,在安全生产整改情况,在安全生产检查发现企业存在问题隐患后,要求企业主体责任整改的期限基本上都是1个月以上,而且没有对问题整改完成情况进行回查。二是冶金工贸领域没有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安全生产检查情况杂乱无序,发现问题隐患和问题整改没有形成闭环。三是执法人员不足,执法不规范。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2个行业领域一共只有1名持证执法人员,实际工作中存在1人执法的问题,安全生产检查只有发现问题,没有问题整改督促检查和整改回查情况。</p>	<p>1.按要求对全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进行梳理,对回查整改情况及时更新。2.按要求健全并更新冶金工贸领域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对发现问题隐患和问题整改形成闭环。3.增加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两个行业领域执法人员,加强对问题整改督促检查和整改回查。</p>	10月底	县应急局	县应急局	袁苏强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安全生产问题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任务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概要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结果及具体成效	牵头单位	责任部门	责任人
4	文化旅游领域	<p>安全生产检查存在形式主义问题。通过查看陵川县文化和旅游局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发现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意见都是加强疫情防控,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排查走过场。</p>	<p>整改措施</p> <p>1.分类明确各文旅场所安全督查检查重点内容,召开安全执法检查培训会议,提升执法检查人员素质。2.规范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对已排查整改的安全隐患问题台账进行梳理整理,做到一问题一台账,发现问题隐患和问题整改形成对应。3.对全县文旅场所开展一次全覆盖式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隐患严格落实问题整改、隐患销号,实行闭环管理。</p>	10月底		县文旅局	县文旅局	郭秀军
5	特种设备领域	<p>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排查不深不细。陵川县骅磊盛纳米新材料有限公司一台压力容器2022年4月已到期需要检验,但陵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到8月31日检查时才发现该公司有1台压力容器超期未检,截至目前该项重大隐患仍未整改到位。</p>	<p>1.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大排查,持续加强对一般隐患、重大隐患排查整改力度,进一步做实做细特种设备安全检查工作;2.在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的同时,动员股所联动,按照特种设备职责分工,主动提醒使用单位到期前一个月提前申请检验,确保在用特种设备都在有效检验期内。</p>	10月15日		县市场局	县市场局	张晋峰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安全生产问题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任务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概要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结果及具体成效	牵头单位	责任部门	责任人
6	交通运输领域	<p>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宽、松、软”。陵川县武家湾汇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在2021年8月因运营许可证到期停运,2022年7月11日陵川县交通局在组织安全生产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在未取得运营许可的情况下私自进行运营,同时该公司还存在2艘船舶和2艘汽艇在4月份安全合格证到期后未进行检验非法运营的问题,县交通局责令该公司停业整顿,限期进行整改。但陵川县交通局7月至9月连续对该公司进行检查,并未及时采取任何强制措施,直到9月4日才责令该公司将以上活动项目停运。</p>	<p>1.对所有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进行全面梳理,举一反三,查找执法过程中存在的漏洞,及时进行整改。2.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做到严格执法,规范执法。</p>	10月15日		县交通局	县交通运输局	苏红岗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安全生产问题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概要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单位	责任部门	责任人
7	城镇燃气领域	一是城镇燃气整治工作进度缓慢。陵川县共有80户瓶装燃气使用单位需要安装燃气报警器，但目前仅完成2户，完成率仅为2.5%。二是督促问题隐患整改落实不到位。王莽岭山西太行云顶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对陵川县住建局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工作不重视，问题隐患整改工作期限内未完成整改，目前仍没有整改到位。	1.县住建局、县市场局和相关乡镇政府组成联合检查组，指导燃气使用单位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及时跟踪通报进展情况，对未安装报警器的使用单位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限期未整改到位的予以停产整顿。2.县住建局向太行云顶公司下达停业整顿通知书，在停业整顿期间安排惠民煤层气专业人员的安全监管，整改完成且通过验收后，继续加强检查。	10月底	县住建局	县住建局 县市场局 各乡镇政府	赵天和 张晋峰 各乡镇乡镇长

专项监督检查反馈安全生产问题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概要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结果及具体成效	牵头单位	责任部门	责任人
8	平城镇	组织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排查不扎实。通过查看平城镇重大隐患排查整改台账,发现该镇的重大隐患基本上都为各村自报内容,镇政府主动排查和发现问题隐患数量很少。同时镇党委领导干部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一人一册,没有安排专人进行汇总,只有安全生产检查,没有问题整改和整改回查情况。副镇长徐红霞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台账只有安全提醒记录,没有安全生产检查记录,也没有发现问题隐患的内容。	1.压实责任,细化镇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三大战役”责任清单。各片由包片领导牵头,每周至少对包联片开展1次安全生产检查;分管行业领导每周至少对分管行业开展1次安全生产检查。2.安排专人对党政领导干部的安全生产检查台账进行汇总,实行闭环管理,做到有检查、有整改、有回查。3.按照镇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三大战役”责任清单,及时完善安全生产检查台账。	10月15日		平城镇	平城镇	段韶飞
9	晋城市鸿生化工有限公司	一是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排查不到位,“液氯罐区未设置氨泄露吸收装置”等5个问题隐患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整改。二是安全生产投入不足,安全费用提取后结余1000多万元。	1.县应急局加大对危险化学品企业的检查力度,建立“三清单台账”,对安全隐患进行闭环管理。2.督促鸿生化工有限公司按照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相关规定,加大安全投入。	10月底		县应急局	县应急局 晋城市鸿生化工有限公司	袁苏强 李立华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县政协，县法院，县检察院，新闻单位。

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12日印发
